中重科技 (天津) 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
- ●每股转增比例: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扣除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 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 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红、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 红、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 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73,936,167.35 元。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 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目的应分配股数(总股 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截至公告披露日,公 司总股本 450,0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 34,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 派发现金红利89,993,200.00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净利润的 49.45%。

同时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50,0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 34,00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预计为 629,986,400 股。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事项还在进行当中,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红、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二) 监事会意见

2024年4月22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 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 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